

世界范围航空运输会议：自由化的挑战和机遇

2003年3月24日—29日，蒙特利尔

- 议程项目 2： 审议对自由化的关键管理问题
2.6： 争端的解决

创立争端解决机制

（由阿尔及利亚、安哥拉、贝宁、博茨瓦纳、布基纳法索、布隆迪、喀麦隆、佛得角、中非共和国、乍得、科摩罗、刚果、科特迪瓦、刚果民主共和国、吉布提、埃及、赤道几内亚、厄立特里亚、埃塞俄比亚、加蓬、冈比亚、加纳、几内亚、几内亚比绍、肯尼亚、莱索托、利比里亚、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、马达加斯加、马拉维、马里、毛里塔尼亚、毛里求斯、摩洛哥、莫桑比克、纳米比亚、尼日尔、尼日利亚、卢旺达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、塞内加尔、塞舌尔、塞拉利昂、索马里、南非、苏丹、斯威士兰、多哥、突尼斯、乌干达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、赞比亚、津巴布韦提交）

摘要

本文件着重讲述了非洲正在开创的争端解决机制，以对冲突进行调解或找到迅速的解决办法。文件还指出了有必要对此问题采取全球性的做法，并支持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准备的 ATConf/5-WP/15 号工作文件，该文件提出了在全球级别上要采取的行动。

会议的行动载于第 4.1 段。

参考文件

ATConf/5-WP/15 在自由化环境下改善争端的解决

Doc 9644，世界范围航空运输会议报告 — 国际航空运输管理：现状和未来。

¹ 法文本由非洲国家提供。

1. 引言

1.1 随着航空运输的自由化，以及由此引发的新的服务提供者（客运航空公司、货运航空公司、地面代理公司、维修车间...）进入非洲的航空运输业，再加上产品分销的新形式（代号共享、特许经营、商业联盟、分销中介等等），冲突的可能性和风险增加了。

1.2 因此，非洲国家及其地区机构，如非洲民航委员会（AFCAC），一贯支持国际民航组织的努力，设立解决冲突的机制，以防止或缓解任何形式的冲突。

2. 讨论

2.1 ATConf/4 的结论 2.2.6 g) 要求创立一个新的争端解决机制（包括其提交的模式和提出索赔的权利），为此，国际民航组织提出了新的机制的建议，并提供了可担任调解员或参加争端解决的高级航空运输专家的名单。

2.2 而且在非洲，作出了关于非洲航空运输市场准入自由化的亚穆苏克罗宣言的决定，该决定被称为 1999 年亚穆苏克罗决定，决定的第 8 条规定了解决争端主张用谈判。上述决定的附件 2 也规定了在谈判失败的情况下，进行仲裁的程序。

2.3 鉴于亚穆苏克罗决定正在通过地区经济集团来执行，如马格里布阿拉伯联盟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（ECOWAS）、中非经济和货币共同体（CEMAC）、南部非洲开发共同体（SADC）和东部及南部非洲共同市场（COMESA），适用于航空运输业的现行争端解决机制，是从这些国家集团现行有效的一般性争端解决机制中产生的。正在对这些机制加以改进，以具体适用到航空运输业中，同时考虑到自由化的到来以及整个非洲地区统一的需要。SADC、COMESA 和东部非洲合作组织（EAC）正在制定统一的，即便不是完全一样的，关于竞争的规章和争端机制。

3. 结论

3.1 自由化是一既成事实。因此，它意味着增强的竞争、造成更多的争端/冲突。这些必须作为优先事项通过磋商和谈判加以解决。

3.2 非洲国家确实需要一个具有效率的、有保障的和持久的航空运输，因此，他们批准 ATConf/5-WP/15 号工作文件的结论，其中总结了适用于非洲地区经济集团的、关于争端解决机制的大部分规定，其宗旨是：

- a) 建立一个令人信赖的环境；
- b) 加强有最不发达国家参加/参与的自由化；和
- c) 确保对直接卷入争端的相关各方的透明度，并允许他们及时获取任何有关信息。

4. 会议的行动

4.1 请会议：

- a) 注意到本文件的内容；和
- b) 审查和通过载于 ATConf/5-WP/15 号工作文件（在自由化环境下改善争端的解决）中的关于解决争端的规定样本草案。

— 完 —